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B BUILDERS GROUP LIMITED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15)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隨附初步中期業績公告的資料之相關規定。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此業績公告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bbuildersgroup.com)閱覽。

本公司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朝盛先生

澳門，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朝盛先生、劉秋瑜女士、安加慰先生、鄭益偉先生及葉建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逸鵬先生、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及歐陽偉立先生。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98,041	130,154
銷售成本		<u>(95,713)</u>	<u>(127,466)</u>
毛利		2,328	2,688
其他收入	5	3,028	9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4)	39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 經扣除撥回	13	(5,792)	(2,725)
行政開支		(11,656)	(14,793)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u>(2)</u>	<u>(10)</u>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7	<u>(12,108)</u>	<u>(13,452)</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622)	(11,813)
非控股權益		<u>(4,486)</u>	<u>(1,639)</u>
		<u>(12,108)</u>	<u>(13,452)</u>
每股虧損	9		
— 基本(澳門幣)		<u>(0.01)</u>	<u>(0.02)</u>
— 攤薄(澳門幣)		<u>(0.01)</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u>38,843</u>	<u>39,602</u>
流動資產			
存貨		1,548	1,9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3,903	78,874
合約資產	12	50,461	66,150
已質押銀行存款		66,312	66,2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u>149,214</u>	<u>115,050</u>
		<u>301,438</u>	<u>328,28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59,380	158,255
租賃負債		—	148
應付稅項		776	776
銀行透支		—	16,655
		<u>160,156</u>	<u>175,834</u>
流動資產淨值		<u>141,282</u>	<u>152,454</u>
淨資產		<u><u>180,125</u></u>	<u><u>192,056</u></u>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189	6,189
儲備		<u>184,227</u>	<u>191,67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90,416</u>	<u>197,861</u>
非控股權益		<u>(10,291)</u>	<u>(5,805)</u>
總權益		<u><u>180,125</u></u>	<u><u>192,056</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包括結構工程及裝修工程以及銷售空氣淨化裝置／系統在內的建築服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澳門幣（「澳門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的影響及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

條文

繁重合約

評估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尚未履行合約時，合約下無法避免成本反映了取消合約的最低成本淨額，其為履行合約成本及未能履行合約所產生賠償或懲罰之間的較低值。在評估一份合約是否繁重或虧損時，本集團會計入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當中包括增量成本以及分配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

過渡及影響概要

本集團已將修訂本應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所有責任的合約。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的建設合約以及銷售空氣淨化裝置／系統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隨時間確認		
提供裝修工程合約收益	97,162	123,798
提供結構工程合約收益	—	6,164
	<u>97,162</u>	<u>129,962</u>
按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空氣淨化裝置／系統收益	879	192
	<u>879</u>	<u>192</u>
總計	<u><u>98,041</u></u>	<u><u>130,154</u></u>

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指本集團就個別合約各自隨時間達成的履行責任。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期間介乎一至兩年(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至兩年)。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與附註4所披露的外部客戶收益的地域資料相同。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履行責任的交易價總額。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提供裝修工程	<u>32,711</u>	<u>135,760</u>

按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配至上述尚未獲達成(或部分未獲達成)合約的交易價將就提供裝修工程確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

就銷售空氣淨化裝置／系統而言，由於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原預期期限少於一年，故本集團採取可行權宜方法，並未披露分配至餘下履行責任的交易價的相關資料。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經過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定期審閱的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基準識別，以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裝修工程；
- (b) 結構工程；及
- (c) 空氣淨化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該等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裝修工程 澳門幣千元	結構工程 澳門幣千元	空氣淨化業務 澳門幣千元	總計 澳門幣千元
分部收益 — 外部	<u>97,162</u>	<u>—</u>	<u>879</u>	<u>98,041</u>
分部業績	<u>1,882</u>	<u>—</u>	<u>446</u>	<u>2,328</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u>3,014</u>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				
虧損，經扣除撥回				(5,792)
行政開支				(11,656)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u>(2)</u>
除稅前虧損				<u>(12,10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裝修工程 澳門幣千元	結構工程 澳門幣千元	空氣淨化業務 澳門幣千元	總計 澳門幣千元
分部收益 — 外部	<u>123,798</u>	<u>6,164</u>	<u>192</u>	<u>130,154</u>
分部業績	<u>1,840</u>	<u>756</u>	<u>92</u>	<u>2,688</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u>1,388</u>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				
虧損，經扣除撥回				(2,725)
行政開支				(14,793)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u>(10)</u>
除稅前虧損				<u>(13,452)</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的未分配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行政開支及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的除稅前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計量。

地域資料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根據經營業務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澳門	82,894	96,219	38,806	39,552
香港	15,147	33,935	37	50
	<u>98,041</u>	<u>130,154</u>	<u>38,843</u>	<u>39,602</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056	992
政府補助(附註)	833	—
其他	1,139	6
	<u>3,028</u>	<u>998</u>

附註：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就新冠肺炎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澳門幣833,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6. 所得稅

由於相關集團實體於之前中期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及本中期期間的應課稅溢利已由過往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吸收，故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

由於相關集團實體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7.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

裝修工程

95,280

121,958

結構工程

—

5,408

95,280

127,366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澳門幣48,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433

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61

735

與倉庫及員工宿舍的短期租賃相關之開支

263

215

8. 股息

於兩個中期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亦自各報告期末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7,622)

(11,81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 **600,000** 6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响：

購股權 11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600,011**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傢俬、裝置及設備澳門幣2,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澳門幣282,000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	16,938	55,526
支付予分包商及供應商的墊款	9,624	16,59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7,341	6,753
	<u>33,903</u>	<u>78,874</u>

貿易應收款項指扣除保固金後與提供裝修工程及結構工程有關的應收已核證工程款項。

本集團一般允許授予客戶7至60天的信用期。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按已核證工程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天	11,600	34,536
31至60天	—	12,224
61至90天	—	471
90天以上	5,338	8,295
	<u>16,938</u>	<u>55,526</u>

12.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	-------------------------------------

出於報告目的進行分析，以每份合約各自的淨值為基礎：

合約資產	<u>50,461</u>	<u>66,150</u>
------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包括客戶就合約工程持有的應收保固金共計澳門幣41,495,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48,658,000元)。

應收保固金指本集團客戶為確保合約得到適當履行而保留的款項。客戶通常扣留應支付給本集團的認證金額的10%作為保固金，其中50%通常可於各個項目完成後收回，其餘50%可於相關合約的保修期屆滿後或根據相關合約中指定的條款，從各個項目完成之日起3個月至2年內收回。該金額為無抵押及免息。

合約資產的變動是由於：i)因建築工程進度的變動而產生的調整；或ii)當本集團無條件獲得對價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或iii)於合約資產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

13.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評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1,290	2,512
其他應收款項	244	(1)
合約資產	<u>4,258</u>	<u>214</u>
	<u>5,792</u>	<u>2,72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釐定輸入值及假設以及估計技術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確認減值撥備澳門幣5,792,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澳門幣2,725,000元)，尤其是對信貸減值的債務人計提澳門幣4,02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澳門幣4,426,000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作貿易用途的未償還款項及日常經營成本。貿易購買的信用期為7至60天。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165	25,737
應付保固金	51,634	51,244
應計合約成本	90,299	69,812
繁重合約撥備	4,143	3,99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39	7,467
	<u>159,380</u>	<u>158,255</u>

於報告期末按已核證工程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天	5,807	24,395
31至60天	18	152
60天以上	1,340	1,190
	<u>7,165</u>	<u>25,737</u>

應付合約工程分包商的保固金為免息及須由本集團於相關合約的保修期或根據相關合約訂明的期限結束時支付，介乎各服務合約完成日期起計3個月至2年。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澳門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u>	<u>103,150</u>
已發行並已全額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600,000</u>	<u>6,189</u>

1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於生效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隨時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顧問、供應商、客戶及股東)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任何個別人士獲授及可獲授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

下表披露計劃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於期內授出	<u>3,000,000</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u><u>3,000,000</u></u>

本公司股份緊接授出日期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的收市價為0.255港元(「港元」)。

於本期間，3,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為264,000港元(相當於約澳門幣272,000元)。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以下假設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四日
現貨價	0.245港元
行使價	0.272港元至0.67港元
預期波幅	55.92%
預期股息率	0%
無風險利率	1.57%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獲採納以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所用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估值師的最佳估計。變數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允價值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向本公司投資總裁范智超先生授出的購股權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約澳門幣17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7. 履約保函／投標保函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澳門幣50,05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50,058,000元)的履約保函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作出履約保函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函將於合約工程完成時解除。履約保函乃根據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授出，抵押情況如下：

- (i) 對本集團辦公室物業的法定抵押，賬面值澳門幣38,63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39,341,000元)；及
- (ii) 已抵押銀行存款澳門幣66,312,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66,233,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獲銀行提供澳門幣1,73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1,990,000元)的投標保函以競投澳門政府提供的項目。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就上述履約保函或投標保函針對本集團提出申索。

18.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371	371
薪金及其他津貼	3,018	3,16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	15
	<u>3,392</u>	<u>3,551</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儘管近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肺炎**」)的確診數量回升，但在政府實行的有效政策下得以安全地恢復業務活動。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尋找對本集團整體有利的機會及項目，提振士氣，並提高收益。儘管如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澳門幣9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澳門幣32.1百萬元或約24.7%。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錄得毛利澳門幣2.3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毛利澳門幣2.7百萬元。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獲授予2項裝修工程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澳門幣5.6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5項正在進行的項目(含正在進行或尚未開始或大部分已完成但有待最終結算的落實或協定的項目)，包括3項結構工程項目及22項裝修工程項目。

前景及展望

新冠肺炎病毒的新變種仍在影響全球許多地區，而中國內地和澳門的病例尚未完全消除。澳門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實施了為期兩週的「**相對靜止**」管控措施。作為世界上最大的博彩中心之一，這是澳門第二次因新冠肺炎而不得不關閉賭場。儘管如此，本集團依然保持樂觀的態度，並有信心社會將於不久的將來在具建設性的政策及將於二零二二年底前授出的博彩牌照的幫扶下奮發邁向後疫情時代。隨著企業及消費者靈活地根據疫情的嚴重性來適應日常活動，本集團相信經濟將在二零二三年逐步企穩向好。

為保持其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通過積極參與政府及私人項目的投標，以及在澳門、香港和中國內地開拓商機，發展業務網絡和擴大客戶基礎。由於澳門政府一直參照北京的動態清零政策以扼殺在社會中曾發現的任何傳播風險，因此澳門在七月實施了短暫的「**相對靜止**」管控措施，此舉確實為行業的平穩復甦帶來影響。但本集團將與團隊及客戶密切合作，確保為各方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放眼中國內地市場，本集團正策略性地將建築業務拓展至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

政府已提供了大量支持和資源，希望在地方層面鼓勵正常的商業活動並刺激經濟增長。健康碼系統的推出也展示了對抗新冠肺炎病毒傳播的有效方法。隨著香港回歸二十五週年，大灣區建設需求不斷增加，加上新冠肺炎的限制逐漸放寬，本集團認為此時是進一步建立其業務組合的重要機會。本質上，本集團將通過併購、與知名企業合作，積極尋求大灣區的新商機。

董事會深信上述措施有助本集團維持可持續及健康的財務狀況，並鞏固其於澳門及香港建築市場的競爭力。展望未來，董事會仍對建造業的發展以及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保持審慎樂觀態度。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澳門幣千元	%	澳門幣千元	%
建築工程類型				
裝修工程	97,162	99.1	123,798	95.2
結構工程	—	—	6,164	4.7
空氣淨化業務	879	0.9	192	0.1
	<u>98,041</u>	<u>100</u>	<u>130,154</u>	<u>100</u>
總計	<u>98,041</u>	<u>100</u>	<u>130,154</u>	<u>100</u>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益較上年度相應期間減少約澳門幣32.1百萬元或24.7%。該減少主要由於：(i)裝修工程項目收益減少約澳門幣26.6百萬元或21.5%，原因是我們於二零二二年獲授的裝修工程項目較少且大部分工程已於二零二一年完工；(ii)結構工程項目收益減少約澳門幣6.2百萬元或100%，原因是我們於過去兩年概無獲授結構工程項目。

空氣淨化業務收益較上年度相應期間增加約澳門幣0.7百萬元或357.8%，乃由於空氣淨化裝置／系統需求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澳門幣千元	%	澳門幣千元	%
建築工程類型				
裝修工程	1,882	1.9	1,840	1.5
結構工程	—	不適用	756	12.3
空氣淨化業務	446	50.7	92	47.9
總計	<u>2,328</u>	<u>2.4</u>	<u>2,688</u>	<u>2.1</u>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毛利較上年度相應期間減少約澳門幣0.4百萬元或13.4%。

裝修工程項目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5%增加0.4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該增加主要由於有毛利率項目的收益增加，但部分被臨近項目完成階段時分包成本的大幅增加所抵銷。

結構工程項目的毛利減少約澳門幣0.8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於過去兩年概無獲授結構工程項目。

空氣淨化業務利潤增加約澳門幣0.4百萬元，與收益增加一致。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澳門幣3.0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保險索賠及因新冠肺炎爆發而導致經濟衰退後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補助。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澳門幣1.0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虧損約澳門幣14,000元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淨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

減值虧損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由於新冠肺炎爆發後延遲向客戶收取結算款項，因此減值虧損增加澳門幣3.1百萬元或112.6%。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澳門幣14.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澳門幣11.7百萬元，減少約澳門幣3.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因經濟衰退而加強控制成本所致。

期內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澳門幣12.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澳門幣13.5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上述項目合計的影響所致。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在兩個中期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企業融資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日常營運主要來自其經營所得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連同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為澳門幣215.5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澳門幣181.3百萬元。該增加約澳門幣34.2百萬元主要與經營現金流入有關。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而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澳門幣194.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193.9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9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倍)。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法定儲備、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及本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價值約澳門幣38.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39.3百萬元)的辦公室物業以及約澳門幣66.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幣66.2百萬元)的若干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融資(包括銀行發出的履約保函及投標保函)的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匯率波動

本集團各實體按其各自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收益並產生大部分開支。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原材料採購及自客戶收取的銷售所得款項。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是港元及人民幣。由於大部分交易均以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所面對的外幣匯兌風險不大。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66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名)全職僱員。僱員人數減少主要由於加強控制成本所致。本集團根據我們建築工程的進度及預期工作量以及工程項目的預計完工日期而調整勞工數目。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花紅等其他僱員福利。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個人表現、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薪金。本集團對薪金及晉升進行年度檢討以吸引及保留僱員。此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各種培訓，以促進整體效率、僱員忠誠度及僱員留效。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澳門幣15.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澳門幣18.0百萬元)。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澳門及香港從事商業活動。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澳門及香港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相信風險管理非常重要，並會盡最大努力確保盡可能有效減輕營運及財務狀況中存在的風險。

- 建築材料及勞工成本的重大變動可能導致成本超支，從而可能嚴重影響經營及財務業績；
- 項目管理不善或延誤將對商譽造成重大影響，並由於可能招致罰款及／或額外費用，從而影響財務表現；
- 項目現金流量可能產生波動；
- 我們依靠分包商幫助完成項目。分包商表現不佳或無法提供服務可能對營運、盈利能力及商譽產生負面影響；
-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有賴於主要管理人員及我們吸引及保留技術及管理人員的能力；
-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蔓延以及中美及歐盟間的緊張局勢，導致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及
- 我們的存貨水平可能會受市場對空氣淨化裝置／系統的需求影響，而市場的需求可能無法準確估計。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證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時，透過全球發售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00.5百萬港元。扣除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2百萬港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董事會決議重新分配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下表載列重新分配的詳情。董事會認為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下列用途：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使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2)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於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之 經修訂分配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經修訂 分配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於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直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1)	
為本集團的建築項目 作融資及加強財務 狀況	26.4	—	9.2	9.2	—	不適用
就即將展開的建築工程 購置合適的新機器	16.5	14.6	—	—	—	不適用
潛在合併及收購	6.1	6.1	6.1	—	6.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或 之前
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招聘 額外員工	6.1	2.8	8.2	7.7	0.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或 之前
一般營運資金	6.1	1.2	1.2	1.2	—	不適用
總計	<u>61.2</u>	<u>24.7</u>	<u>24.7</u>	<u>18.1</u>	<u>6.6</u>	

附註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來自全球發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定期存款賬戶內。

附註2 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按本集團衡量未可預見的情況後的最佳估計制定，受限於市場情況日後發展的進一步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任何有關披露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D.3.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瀏覽。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包括但不限於：(a)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b)監察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並審閱該等財務報表所載重大財務呈報判斷；及(c)檢討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歐陽偉立先生、朱逸鵬先生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歐陽偉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